

中山市妇女联合会

关于拟推荐 2023 年全国城乡妇女岗位建功 先进集体（个人）和 2022 年度省级 “巾帼文明岗”名单的公示

根据省妇联《关于推荐 2023 年全国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集体(个人)的通知》（粤妇函〔2022〕68 号）和《关于申报 2022 年度省级“巾帼文明岗”的通知》要求，市妇联于今年 11 月开展相关推荐工作。经各市直机关单位妇女组织、各镇街妇联推荐，市妇联党组会议研究，并请示市委同意，拟推荐以下集体和个人为全国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集体（个人）和 2022 年度省级“巾帼文明岗”，现予公示。

一、全国巾帼文明岗候选岗组

中山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

中山港海关综合业务一科

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小榄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

二、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候选人

周绿焉 中山市公安局石岐区分局政工监督室主任

张春梅 南方电网广东中山供电局三级领军专业技术专家、数字化计划及项目管理专责

三、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候选集体

中山市人民医院急诊 ICU

四、广东省巾帼文明岗候选岗组

中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所检测一股

中山市东区街道东裕社区居民委员会

中山市博爱医院妇科

中山市黄圃镇商会秘书处

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

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

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价格认证中心

公示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12 月 15 日。

如对公示信息有异议，请与市妇联宣教组联部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88318061，电子邮箱：xjb8318061@163.com。

